

慈利县教育局

2023年城区部分学校选聘教师工作方案

根据城区部分学校编制、岗位和学科教师空缺情况，经研究，决定从全县各级各类学校选聘教师，为顺利开展此项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一) 领导小组

组长：杨锦

副组长：满小斌

组员：李海平 许文婷 黎运福

李三亚 杨声元 陈正雄

特约人员：高锋 赵红军

(二) 工作小组

组长：满小斌

组员：宋双来 黄生平 文绍伟 段超辉

二、选聘条件

1. 我县各级各类学校在编在职在岗的国家教师（不含县一中、县四中、县进修学校、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县特殊教育学校、一鸣中学、一完小、金慈实验小学和二完小在编在职在岗的国家教师）。

2. 进编后在我县相关学校（不含县一中、县四中、县进修学校、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县特殊教育学校、一鸣中学、一完小、金慈实验小学和二完小）工作3学年及以上，即：2020年10月1日以前进编，且进编后在我县相关学校工作3学年及以上。同时，在报考时所在学校连续工作2学年及以上（计算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1日）。免费师范生毕业分配到我县进编后，经县教育局安排在城区学校见习时间，视同在相关学校工作时间。县外调入教师在县外进编后，在县外农村中小学校工作时间，视同在我县相关学校工作时间。

3. 根据《关于印发〈慈利县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方案〉的通知》（慈教联〔2018〕2号）要求，已评定为高级职称的教师，应在评定为高级职称后继续在农村中小学校工作5年及以上。

4. 具有报考学段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报考学前教育学段的必须具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报考小学学段的必须具有小学及以上学段教师资格证；报考初中学段的必须具有初中及以上学段教师资格证；报考高（职）中学段的必须具有高中学段教师资格证。其中，幼师编制教师只能报考幼师岗位；高中学段在编教师只能报考高（职）中学段岗位。

5. 学历要求：报考小学学段的需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报考初、高（职）中学段的需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6. 自愿执行所选聘的城区学校职称岗位级别工资。

7. 近三年（2020年9月1日以后）以来未受过党纪政纪

处分。

三、选聘岗位及职数（附件1）

四、选聘办法

1. 由县教育局组织选聘。

2. 选聘方式为试讲。试讲教材为《慈利县各类教师考试试讲环节选用教材及内容公示》（慈教通〔2023〕28号）中规定的教材（此文件已在局办公平台和慈利县人民政府网<http://cili.zjj.gov.cn/>“通知公告”栏公示）。

3. 试讲具体内容在所报学段和所报学科岗位第一号顺序签参考人员现场随机抽签确定。

4. 选聘总成绩由试讲综合成绩和加分合成。试讲综合成绩分值为100分，

加分项目为：进编后，在我县零阳街道和金慈街道以外学校连续工作时间：10年-15年（2008年9月1日以后-2013年8月31日前）的记0.6分；15年-20年（2003年9月1日以后-2008年8月31日前）的记0.8分；20年以上（2003年8月31日前）的，记1分。

5. 若县芙蓉学校、双岗中心完小、柳林中心完小、城西中学和城北中学因教师参加本次选聘进入城区学校而出现编制空缺，则从此次报考的同学段、同学科教师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6. 选聘人员名次的确定：根据选聘人员总成绩从高到底确定排序名次。总成绩相同时，按试讲成绩确定先后排序。试讲成绩相同时，按计算试讲平均分各得分的最高分来确定

先后排序。

7. 对因报考人数与岗位职数未形成有效竞争的学科，选聘人员的试讲成绩不得低于 80 分，否则不予选聘。

五、选聘程序

1. **学校制定工作方案。**各学校要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人事管理的通知》（慈教通〔2021〕7号）要求，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教师参加城区学校选聘教师工作方案（方案中必须要有相关考评细则），并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前报局人事股备案。凡在规定时间内未上报教师参加城区学校选聘教师工作方案的学校，该校教师不得参加 2023 年度城区学校选聘教师。

2. **填写《报名审批表》**（附件 2）。符合条件的教师按要求填写《报名审批表》，贴近期免冠彩色照片 1 张，并根据选聘岗位填写相应学段和学科，其中，报考小学语文和数学岗位的，需填写到具体的选聘岗位组别。属加分情况的要在《报名审批表》中如实填写进编后在我县零阳街道和金慈街道以外学校连续工作时间以备查。

3. **学校初审。**各学校要安排专人，对本校参加选聘人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其中，对是否为我县在编在职在岗的国家教师、是否进编后在相关学校工作 3 年及以上和加分项目等信息和经历要进行严格审查。并汇总本学校报名情况，填写好《慈利县 2023 年城区学校选聘教师报名登记表》（附件 3），于 6 月 9 日 17:00 前将电子和纸质档（加盖学校公

章) 报局人事股。

4. 现场报名。参加选聘人员要在规定时间内带好报名表及相关证件(教师资格证、学历证书、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到县教育局人事股报名,并现场进行资格审核。

5. 试讲。参加选聘人员凭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试讲。

6. 成绩公示。试讲结束后,由县教育局选聘工作领导小组将选聘总成绩在慈利教育网和县教育局政务公开栏分别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

7. 选聘人员选择应聘学校。各学段和学科选聘人员根据选聘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选择应聘学校。

8. 县教育局党工委集体研究审定选聘对象。

9. 办理调动手续。由局人事股在暑假期间办理相关调动手续。选聘人员在调动手续办理前,必须服从现所在学校工作安排,认真完成相关工作。

六、时间及地点安排

1. 报名时间:2023年6月16日(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7:30),逾期视为自愿放弃选聘资格。

2. 领取准考证时间及地点:领证时间:2023年6月30日(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7:30);领证地点:县教育局人事股,逾期视为自愿放弃选聘资格。

3. 试讲时间及地点:参加选聘人员必须于2023年7月1日上午7:00以前带好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赶到零阳镇一完小教学楼报到参加试讲,逾期视为自愿放弃选聘资格。

4. 选择应聘学校。确定的选聘对象于2023年7月7日

上午 8:30 到县教育局 201 会议室集体选择应聘学校，逾期视为自愿放弃选聘资格。

七、工作要求

1. 做好宣传发动。各学校要明确专人负责，向全体教师公布选聘信息，为有选聘意向且符合报考条件的相关教师提供报名表。

2. 参加选聘人员必须如实填写自己的基本情况，凡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其选聘资格，三年内不得参加城区学校选聘教师考试；试讲过程中有舞弊行为的，试讲成绩记“0”分，三年内不得参加城区学校选聘教师考试。

3. 各学校要严格审查教师的基本情况，并督促申报对象按时报名和参加选聘。县属学校和乡镇中学书记（校长）要在《报名审批表》的“现所在单位意见”栏中如实签署“填写内容是否属实”和“是否同意报考”两个方面的意见，并加盖学校公章。

4. 各学校本次选聘报考人数限制：按截止 4 月底在编人数计算，在编教师数在 50 人以下的，报考人数不得超过 4 人；现在编教师数在 50 人—100 人的，报考人数不得超过 6 人；现在编教师数在 100 人—150 人的，报考人数不得超过 8 人；现在编教师数在 150 人以上的，报考人数不得超过 10 人。同时，各乡镇中学和零阳街道、金慈街道相关中小学校，同一学段同一学科报考人数不得超过 2 人。

5. 试讲结束后，有放弃选聘资格的，必须于 2023 年 7 月 5 日上午 10:00 前向县教育局人事股提交书面报告。未提

交书面报告的，必须服从选聘结果，否则，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且三年内不得参加城区学校选聘教师考试。

6. 公示期内被举报有弄虚作假或舞弊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其选聘资格，三年内不得参加城区学校选聘教师考试，并按试讲成绩依次递补。

7. 选聘工作在纪检监察组织监督下进行，由选聘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咨询电话 0744-3237718（教育局人事股）、举报电话 0744-3237732（教育局监察室）

- 附件：1. 慈利县 2023 年城区学校选聘教师岗位职数表
2. 慈利县 2023 年城区部分学校选聘教师报名审批表
3. 慈利县 2023 年城区学校选聘教师报名登记表



附件 1:

慈利县 2023 年城区学校选聘教师岗位职数表

| 学段 | 选聘岗位 | 选聘数 | 分校选聘数 | 备注 |
|---------------|-------|-----------------------|-------------------------------|----|
| 高 (职) 中 | 语文 | 3 | 一中 1 四中 1 职专 1 | |
| | 数学 | 4 | 一中 1 四中 1 职专 1 进修 1 | |
| | 英语 | 1 | 一中 1 | |
| | 物理 | 2 | 一中 1 四中 1 | |
| | 化学 | 1 | 一中 1 | |
| | 生物 | 1 | 一中 1 | |
| | 地理 | 1 | 四中 1 | |
| | 体育 | 1 | 职专 1 | |
| | 小计 | 14 | | |
| 初中 | 语文 | 1 | 城北中学 1 | |
| | 数学 | 7 | 一鸣中学 4 城北中学 2 城西中学 1 | |
| | 英语 | 6 | 一鸣中学 4 城北中学 2 | |
| | 化学 | 1 | 一鸣中学 1 | |
| | 道法 | 2 | 一鸣中学 2 | |
| | 历史 | 2 | 一鸣中学 2 | |
| | 地理 | 4 | 一鸣中学 3 城北中学 1 | |
| | 小计 | 23 | | |
| 小学 | 语文(1) | 21 | 一小 2 金慈 4 二小(原北岗) 8 芙蓉 6 双岗 1 | |
| | 语文(2) | 21 | 一小 2 金慈 4 二小(原北岗) 7 芙蓉 7 双岗 1 | |
| | 数学(1) | 17 | 一小 3 金慈 6 二小(原北岗) 7 双岗 1 | |
| | 数学(2) | 17 | 一小 2 金慈 7 二小(原北岗) 7 双岗 1 | |
| | 英语 | 4 | 金慈 2 双岗 1 二小(原北岗) 1 | |
| | 信息 | 1 | 二小 1 | |
| | 音乐 | 6 | 一小 2 金慈 1 二小(原北岗) 2 芙蓉 1 | |
| | 体育 | 7 | 一小 2 金慈 1 二小(原北岗) 4 | |
| | 美术 | 2 | 金慈 2 | |
| | 小计 | 96 | | |
| 学前教育 | 2 | 金慈幼儿园 1 二小(原北岗) 幼儿园 1 | | |
| 总计 | 135 | | | |

附件 2:

慈利县 2023 年城区部分学校选聘教师报名审批表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 片 |
| 政治面貌 | | 教师资格证类别 | | 是否高级职称及评定时间 | | |
| 现所在学校 | | 现工资 | | 岗位等级 | | |
| 是否自愿执行选聘学校岗位级别工资 | | | 联系电话 | | | |
| 申报学段 | | 申报学科 | | 最高学历及专业 | | |
| 工作简历 (详细填写) | 1、 _____年____月---_____年____月, 在_____ (学校) 任教。 2、 | | | | | |
| 符合加分 条件具体 情况 | | | | | | |
| 本人承诺 | 本人承诺, 所填信息属实并自愿执行选聘学校职称岗位级别工资。 报考人员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 | | | | |
| 现所在单 位意见 | 该同志所填信息 (是 否) 属实, (是 否) 同意参考。 校长签名: _____ 学校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资格审查意见 | 资格审查人员签名: _____ | | | | | |
| 选聘工作小组 意见 | _____ 年 月 日 | | | | | |

注: 申报学科填写必须从《慈利县 2023 年城区学校选聘教师岗位职数表》的“选聘岗位”中选择填报。

附件 3:

慈利县 2023 年城区学校选聘教师报名登记表